

2019 年度

泰宁县纪委监委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16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7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的主要职责是：主管全县党的执纪审查工作；主管全县监察和巡察工作。

（一）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各部门开展执纪审查、国家监察和巡察工作；

（二）会同各乡（镇）党委、政府以及县直各部门、单位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

（三）承办县委、县人大，市纪委、市监委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包括19个机关行政科室（办），其中：列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书记、副书记、 副主任、委员	财政核拨	9	4
办公室 (含2名工勤编制)	财政核拨	5	2
组织和宣传部	财政核拨	2	2
党风政风监督室	财政核拨	2	1
信访室	财政核拨	2	2
案件监督管理室	财政核拨	2	1
第一纪检监察室	财政核拨	2	2
第二纪检监察室	财政核拨	2	1

第三纪检监察室	财政核拨	2	2
第四纪检监察室	财政核拨	2	2
第五纪检监察室	财政核拨	2	2
案件审理室	财政核拨	2	2
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财政核拨	2	1
派驻县直机关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派驻政府办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派驻教育局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派驻住建局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派驻林业局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派驻经信局纪检组	财政核拨	2	2
县委巡察办	财政核拨	12	2
编制职数总数		60	4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主要任务是：根据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的部署，紧紧围绕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紧紧围绕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党内政治生态实现根本好转，履行党章赋予的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实现巡察全覆盖，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推进标本兼治。

（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三）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盯紧“四风”问题，坚决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

（四）维护好党内政治生态，不断深化政治巡察工作，着力形成巡察、派驻、监察三个全覆盖。

（五）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内部管理制度，提升履职能力。

（六）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各部门开展执纪审查和监察工作；会同各乡（镇）党委、政府以及县直各部门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承办县委、县人大，市纪委、市监委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7.19	一、基本支出	667.1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503.94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0.94
四、单位其他收入	0	公用支出	162.31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140
收入合计	807.19	支出合计	807.1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102004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807.19	807.19	0	0	0	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 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020 04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11 01	行政运行（纪 检监察事务）	609.41	446.16	0.94	162.31	0	609.41	609.41	0	0	0	0
1020 04	中国共产党泰宁县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11 99	其他纪检监察 事务支出	197.78	57.78	0.00	0.	140.00	197.78	197.78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7.19	一、基本支出	667.1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503.9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94
		公用支出	162.31
		二、项目支出	140
收入合计	807.19	支出合计	807.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单位无此项支出，此表无数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807.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29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667.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94
30101	基本工资	133.06
30102	津贴补贴	118.40
30103	奖金	11.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18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31
30201	办公费	8.8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2.50
30207	邮电费	3.36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5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1.50
30216	培训费	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3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8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组建国家监察体系，实现监察全覆盖。坚持纪在法前，紧扣“六项纪律”，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升发现问题的能力，发挥执纪监督利剑作用，增强震慑、遏制和治本效果。安排资金 20.6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开展全面监督	20.6
	产出	目标 1：查办案件 4 起	100%
		目标 2：案件结案率	100%
	效益	目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根据《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组建国家监察体系，实现监察全覆盖。按照《泰宁县 2017-2021 年巡察工作规划》开展 2019 年巡察监督。坚持纪在法前，紧扣“六项纪律”，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突出政治巡察，提升发现问题的能力，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增强震慑、遏制和治本效果。2019 年度安排专项巡察、办案经费共 140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加强监察、巡察队伍建设，规范监察措施，提高办案效率。	100%
		年度安排四轮巡察：共完成 18 个县直单位的巡察工作和专项办案工作。	100%
	产出	实现案件结案率	100%
		完成计划巡察单位 18 个	100%
	效益	完成计划巡察单位 18 个	100%
		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强力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100%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管理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部门收入预算为807.19万元，比上年增加193.93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2019年巡察专项工作，监察体制改革职能增加及人员增加等因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07.19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07.19万元，比上年增加193.9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03.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94万元，公用支出162.31万元，项目支出14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支出807.19万元，比上年增加193.93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2019年巡察专项工作，监察委体制改革职能增加及人员增加等因素。主要支出项目(按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1101 行政运行 609.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9.15 万元，增长 35.35%，主要原因是监察委体制改革职能增加及人员增加。

(二)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97.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78 万元，增长 21.34%，主要原因是监察委体制改革职能增加及人员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7.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04.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62.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县纪委部门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项目，共涉及财政拨

款资金 160.6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预算安排资金 20.6 万元。加强监察监督，实现监察全覆盖。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规范监察手段，开展全面监察，加强留置场所建设	20.6 万元
	产出	目标 1：查办案件 4 起	100%
		目标 2：案件结案率	100%
	效益	目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留置场所建设，办案专项		
概况	预算安排资金 140 万元。加强监察监督，实现监察全覆盖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规范监察手段，开展全面监督，加强留置场所建设	140 万元

	产出	目标 1：查办案件 4 起	100%
		目标 2：案件结案率	100%
	效益	目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有关情况。

（三）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部门共设置绩效目标 1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0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3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2.72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2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底，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